

謹慎使用信用報告 保障良好信用

本報告僅供您參考,其所載信用資訊並非金融機構准駁金融交易之唯一依據。

本報告係當事人經由網際網路取得電子檔,若閱讀者有特殊需求,建請當事人依1.臨櫃:本人親臨或委託他人至聯徵中心櫃台辦理 2.郵局代收代驗:本人親臨郵局儲匯窗口辦理 3.郵寄:本人郵寄辦理等方式向本中心申請正式製發之信用報告。

身分證號: N223203147

截至印表時間 (112/08/09 09:29:51) 止,
金融機構報送您尚在揭露期限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備) 之信用資訊如下:
(信用資訊項目有紀錄時, 敬請您參閱如后信用明細資訊表)

類別	信用資訊項目	有/無信用資訊	參閱信用明細
一、借款資訊	1.借款總餘額資訊	無	--
	2.共同債務/從債務/其他債務資訊/主債務人已免責之保證債務	有	表B2
	3.借款逾期、催收或呆帳紀錄	無	--
二、信用卡資訊	1.信用卡持卡紀錄	無	--
	2.信用卡帳款總餘額資訊	0元	表K2
三、票信資訊	1.大額存款不足退票資訊	無	--
	2.票據拒絕往來資訊	無	--
四、查詢紀錄	1.被查詢紀錄	有	表S1
	2.當事人查詢信用報告紀錄	無	--
五、其他	1.附加訊息資訊	有	表Z1
	2.主債務債權轉讓及清償資訊	無	--
	3.共同債務/從債務/其他債務轉讓資訊	無	--
	4.信用卡債權轉讓及清償資訊	無	--

各項揭露期限內之信用紀錄明細資訊如下表說明：

一、借款資訊

表 B2 共同債務/從債務/其他債務資訊/主債務人已免責之保證債務

截至 112/06 底止，與您往來國內各金融機構報送之其他債務明細資訊如下：

從債務資訊				
主借款戶	承貸金融機構	未逾期餘額	逾期金額	科目
黃紫婕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45千元	0千元	助學貸款
黃紫婕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45千元	0千元	助學貸款
黃紫婕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23千元	0千元	助學貸款
黃紫婕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45千元	0千元	助學貸款
黃紫婕	臺灣銀行臺中港分行	23千元	0千元	助學貸款

二、信用卡資訊

表 K2 信用卡戶帳款資訊

信用卡帳款總餘額									0元
結帳日	發卡機構	卡名	額度	本期 應付帳款	未到期 待付款	上期 繳款狀況	是否 預借現金	債權 狀態	債權結案
112/01/29	玉山銀行	MASTER	200,000元	0元	0元	不須繳款	無		正常結案

說明:

1. 信用卡戶帳款資料揭露期限，繳款資料自繳款截止日起揭露1年，催收及呆帳紀錄自清償之日起揭露6個月，但呆帳紀錄未清償者，自轉銷之日起揭露5年。
2. 因每人每卡之結帳時間可能不同，爰信用卡戶帳款資訊係各發卡機構依各信用卡帳款作業週期報送後，進行資料處理與更新。
3. 「信用卡帳款總餘額」資訊係擷取各發卡機構於最近兩個月個別帳單之最新一筆帳款資料（排除「債權結案」乙欄已有結案資訊者），並加總「本期應付帳款」及「未到期待付款」兩欄資訊後之金額。
4. 債權狀態為呆帳的金額，通常是不包含轉銷呆帳後所衍生其他如利息等金額部分，如您對借款金額有疑慮，敬請您洽詢原債權銀行。

四、查詢紀錄

表 S1 被查詢紀錄
(查詢機構包含：金融機構及電子支付機構)

查詢日期	查詢機構	查詢理由
111/11/10	全支付電子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身分確認

說明:被金融機構或電子支付機構或電子票證發行機構查詢紀錄，為自查詢日期(不含查詢當日)起1年內之紀錄。

五、其他

表 Z1 附加訊息資訊

登錄日期	訊息內容
112/01/30	玉山銀行告知:當事人依消債條例前置協商機制協議條件已於112.01.18 清償結案，此註記揭露至113.01.18止。

說明:

- 一、銀行公會消金案件協商/消債條例前置協商註記揭露期限:
 - 1.前置協商不成立:結案日起加6個月。
 - 2.前置協商成立:履約完成日或提前清償日加1年。
 - 3.毀諾未清償:自毀諾日起加3年。
 - 4.毀諾後清償:全部債務清償日起加1年，但不超過毀諾日起加3年。
- 二、個別協商註記:

1. 個別協商成立者:自協商成立日起, 至履約完成日或提前清償日止。
 2. 個別協商毀諾/終止者:自毀諾/終止日起加3年, 惟不超過個別協商協議書約定之清償日。
 3. 個別協商毀諾後逕行全部清償該筆債務者:自該筆債務清償日加1年, 惟不超過該筆債務毀諾日加3年。
- 三、破產宣告紀錄或清算裁定註記, 自宣告日獲裁定開始清算日起揭露10年。更生註記, 自更生方案履行完畢日起註記4年, 但最長不超過逾法院認可更生方案之日起10年。

- ※ 上述信用資料若有發現金融機構報送的資料有誤, 您除可以向原來提報的金融機構反映, 請其向本中心通知改正外; 也可以用書面的方式檢具身分證明文件(如有相關佐證資料請一併檢附), 直接向本中心反映, 本中心會主動協助將您的資料與報送的金融機構聯繫, 如果查明屬實, 便會把您的資料更改正確。
- ※ 本中心信用報告所示信用資料僅供當事人參考, 不能等同或證明資料當事人於全體金融機構實際存在之所有金融負債(含保證)情形。當事人為任何決定時, 請勿以本信用報告作為唯一依據。
- ※ 信用報告為個人隱私之重要文件, 請妥善保管, 切勿輕信或輕易交給他人, 以避免為不法用途。

報表結束

謹慎使用信用報告 保障良好信用

信用評分資訊僅供您參考，並非金融機構准駁金融交易之唯一依據。

本資訊係當事人經由網際網路取得電子檔，若閱讀者有特殊需求，建請當事人依1.臨櫃:本人親臨或委託他人至聯徵中心櫃台辦理 2.郵局代收代驗:本人親臨郵局儲匯窗口辦理 3.郵寄:本人郵寄辦理等方式向本中心申請正式製發之信用報告。

身分證號： N223203147

截至印表時間 (112/08/09 09:29:51) 止

信用評分

「信用評分」乃是本中心依據您的個人信用報告中與金融機構的借貸資料、信用卡資料、票信資料、被查詢記錄等內容所計算得出，並可區分成繳款行為、負債程度、負債型態、信用歷史長度，以及新貸款申請次數等五大類元素所計算的信用分數，用來預測您未來履行還款義務的可能性。您的存款、資產、年齡、教育程度、有無自用住宅、職業、服務年資、年薪、性別、財產所得、勞保、車籍駕籍、證券商授信負面資料等均未納入評分。

信用評分: 此次暫時無法評分

信用評分分數介於200分至800分，分數越高表示信用越好。

此次暫時無法評分之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 於本中心消債/其他註記中為消債條例前置協商機制

※本中心自行研發之個人信用評分，乃採用統計分析理論及方法，並不包含人為之判斷，僅供您參考；亦可以幫助金融機構快速瞭解您的信用狀況，同時具有一致性的評分標準。

※目前本中心的信用評分已被國內許多金融機構用來評估客戶的信用狀況，但因為不同金融機構仍會依照自己的內部規範，再參考您所提列的收入、存款、財產、職業及其他相關個人資訊等來決定核准或利率高低。此外，多數金融機構已發展內部的信用評分系統，因此也並非所有金融機構皆會參考本中心的個人信用評分。

※由於信用評分主要根據過去一年的資料統計而成，因此即使目前信用表現有所改善，過去較不佳的紀錄仍需再經過一段時間後，才會消除影響，故分數通常不會立即提升，但分數偏低的情況不會一直存在。

※借款最新資料日期為 112/06，借款資料期數之計算係以 112/06 為第一期，並依月份數依序往前推算。

報表結束

